

广州邮局海关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等规定，梳理编制广州邮局海关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年报有疑问或有任何意见、建议，请联系广州邮局海关办公室。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站南路4号流花邮政大院，邮编：510010；电话：020-81134010；电子邮箱：gzhgyjhg@customs.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广州邮局海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给红其拉甫海关全体关员重要回信精神，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要求，深刻把握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部署，积极回应企业群众诉求，进一步增强公开质效，切实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方面。

紧紧围绕新时代政务公开要求，依法推进主动公开信息公开到位。通过广州海关门户网站、对外办事大厅公告栏等渠道，公布机构职能、办事信息、财务预决算、涉案财物拍卖处置、行政案件公告送达以及“双随机、一公开”等信息。结合实际更新《广州邮局海关政务公开标准事项目录》，明确 7 个一级公开事项、24 个二级公开事项的公开内容、公开依据、公开时限、公开载体等，便利企业公众及时获取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安排专人负责查看本关各类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确保现场受理、邮政信函、电子邮箱、传真等渠道畅通。严格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切实做到答复内容准确、办理程序合法。年内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均已按期办结，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的行政复议、诉讼。

（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

一是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专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优化适老设施设备，更新维护进出境寄递物品监管等业务办理指南 8 份。二是强化办事窗口建设，张贴办事指引，明确业务办理流程，提高业务咨询问题的处置水平，严格落实“首问责任制”，提升窗口办事效率，2024 年服务来电来访群众 5000 余人次。三是用好“关长联系企业”“关长送政策上门”机制，形成企业问题诉求“收集+处置+反馈”闭环，年内共解决企业问题诉求 11 项，通过精准指导企业运用政策优势，进一步释放海关政策红利。四是依托广州海关线上“智慧海关政务服务地图”公开政务服务事项

15项，便利企业群众高效查询办公地址、时间及业务办理方式等信息。

（四）政府信息管理和监督保障方面。

一是压紧压实政府信息公开主体责任，严格政府信息管理，规范信息发布审查机制，确保政府信息按照规定时限、程序公开。二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检查机制，对公开内容进行事前审查、不定期抽查，及时清理失效信息，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三是畅通政民互动渠道，通过对外办事大厅公告栏张贴基层政务公开、政务服务意见建议征集二维码，设置基层政务公开专区意见簿，开展“关长接待日”12次，多形式听取公众意见建议，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15		
行政强制	4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备注：本表格行政许可的处理决定数量，包括本机关在本年度内作出的准予许可决定、不予许可决定、变更许可决定、延期（延续）许可决定、撤销许可决定、撤回许可决定等。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0	1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0	0	0	0	0	0	0
		4. 申请人撤销申请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3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

广州邮局海关 2023 年年报提出以下问题：公告栏发布信息的准确性、规范性，以及日常管理维护有待完善。

上述问题在 2024 年已采取措施完成整改：一是明确维护更新公告栏责任科室，加强日常管理，及时更新公告通告等信息、及时调整失效内容。二是强化监督检查，建立分散自查和集中检查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年内开展基层政务公开专区集中检查 2 次，确保公告栏发布信息准确、规范。

(二) 目前存在问题。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岗位人员办理熟练度不够，办理能力

需进一步提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广州邮局海关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工作，2024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